

## 第二十三篇 燔祭的條例

讀經：

利未記六章八至十三節。

從本篇信息開始，我們要說到供物的條例。供物的條例就是供物的典章和規條。每一種供物都有條例、規條、典章。供物的條例看起來很簡單；實際上我們會看到，有些深而高的屬靈意義隱藏在其中。

### 壹 燔祭要整夜到早晨放在祭壇的焚燒架（柴）上

#### 一 表徵凡獻為燔祭之物，必須放在獻祭的地方焚燒

利未記六章九節上半說，『你要吩咐亞倫和他的子孫說，燔祭的條例乃是這樣：燔祭要整夜到早晨放在祭壇的焚燒架上。』這表徵凡獻為燔祭之物，必須放在獻祭的地方焚燒。這是屬世的人無法領會的，因為他們受的教養是叫他們成為世界的一分子。屬世的父母必定不會教導他們的孩子，把自己獻給神來焚燒。

因著主的憐憫和恩典，我們的心和外邦人的心不同。我們知道，燔祭指明我們有心在今世絕對為神而活。我們不為其他的事，也沒有其他的興趣。即使我們鼓勵年輕人接受最好的教育，教育卻不是我們所愛的。年輕人可以受最高的教育，但他們要曉得在這地上，我們基督徒至終不過是灰而已。這是我們將自己獻給神作燔祭，並被焚燒的結果。

我要對有心全時間服事主的年輕人說一句話。我必須告訴你們，困苦等著你們，你們在這地上沒有前途；沒有屬地的東西可以給你們倚靠作保障，並為著你們為人的生活。你們可能覺得自己對神很有用，但至終你們會成為灰。人人都想作大人物，但你若要全時間服事主耶穌，就必須豫備好作小人物，甚至成為灰。你願意被焚燒麼？燒成灰不是一件可享受的事，乃是一件受苦的事。全時間者的定命乃是一生受苦。凡獻給神作燔祭的，必須放在焚燒的地方，不是甚麼榮耀或高超的地方。這樣的一生，這樣受苦、沒有前途、沒有保障的一生，結果是一堆灰。

我們雖然沒有屬地的保障，但是我能見證，我們有主耶穌作我們的保障。基督是我們的保障，即使祂有時為了試驗我而向我隱藏起來。我從我的經歷和學習可以告訴你們，享受主耶穌最好的時候，就是祂向你隱藏的時候。祂在似乎消失以後，不久會自然的再次向你顯現。祂常是這樣的對待我們。這樣的一位基督是我們真正的保障。

#### 二 所獻的應當留在燒的地方，經過黑夜直到早晨

燔祭要整夜到早晨放在祭壇的焚燒架（柴）上；這表徵所獻的應當留在燒的地方，經過黑夜直到早晨。『整夜』意思就是這整個黑暗的世代。我們所在的世代乃是黑夜。燔祭應當不斷的焚燒，經過整個黑夜直到早晨。

無論夜有多長，早晨總會來到，太陽必要升起。真正的日出乃是主的回來，我們為此等待。然而，我們不該期望主快快回來，以免我們受黑夜的煎熬。我們越為此求祂快回，祂就越為我們的緣故，並為叫我們經過更長的黑夜而遲延回來。

最近我對臺北全時間的人說到受苦和困苦。我告訴他們，要豫備好過艱難的一生，走一條崎嶇不平的道路。我們需要留在焚燒的地方，經過黑夜直到早晨，一直被焚燒。

#### 貳 祭壇上要一直有火燒著，不可熄滅

祭壇上要一直有火燒著。（利六9上，12上，13。）十二節上半說，『祭壇上的火要不斷的焚燒，不可熄滅。』

### 一 表徵在宇宙間神如同聖別的火，隨時接納（焚燒）所獻給祂的作食物

祭壇上一直有火燒著；這首先表徵在宇宙間神如同聖別的火，隨時接納（焚燒）所獻給祂的作食物。神接納我們就是焚燒我們。我們被神焚燒時該感到高興，因為這焚燒，意思就是神接納我們。

### 二 表徵神悅納人所獻之祭的心願，從來沒有停止過

一直焚燒的火，也表徵神悅納人所獻之祭的心願，從來沒有停止過。神渴望悅納我們，祂藉著焚燒來悅納我們。祂越焚燒我們，就越悅納我們。

### 參 祭司要每早晨在祭壇上燒柴

祭司要每早晨在祭壇上燒柴。（利六12下。）這表徵需要服事的人與神的心願合作。這合作就是在聖別的火上加柴，加強焚燒，好叫燔祭蒙悅納作神的食物。我們被燒的時候，需要添加木柴來焚燒自己，也焚燒和我們一同服事的人。不要使火熄滅，卻要加柴，使火一直焚燒。

如果只有一個服事的人，燃料很快就會用盡。所以我們需要更多服事的人，更多同伴一起被焚燒。服事的人越多，焚燒我們自己和別人的燃料就越多。

祭司要每早晨在祭壇上燒柴。早晨表徵為著焚燒有新的開始。

### 肆 祭司把燔祭的灰收起來時，要穿上細麻布袍子，又要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

『祭司要穿上細麻布袍子，把細麻布褲子穿在身上。』（利六10上。）細麻布是細的、純的、潔淨的。祭司穿上細麻布袍子和細麻布褲子，表徵在處理燔祭的灰（結果）時，需要細微、純一並潔淨。我們不該認為灰是廢物，可以隨便處理。相反的，灰乃是燔祭的結果，我們處理時要正確。我們要細微、純一並清潔。

### 伍 祭司要穿上別的衣袍，把灰拿到營外

『然後脫下這衣袍，穿上別的衣袍，把灰拿到營外潔淨的地方。』（利六11。）這表徵在處理燔祭的灰（結果）時，是莊重的。在神眼中，我們燔祭的結果是受重視的，乃是細微、純一、潔淨的。因此，祭司把灰拿到營外時，要穿上莊重的袍子，莊重的把灰拿走。這教導我們要看重燔祭的結果。

成為全時間者，乃是把自己獻給神作燔祭。這應當有，也必須有一個結果。我們不該輕看這結果，以為不重要，反該重看牠。我們作燔祭的結果，將完成神新約的經綸。我們這些全時間的人所作的，不僅是傳福音拯救罪人、建立地方召會、教導聖經、或幫助人生命和真理上長大。我們所作的必須終結於基督身體的建造，這身體乃是要來之新耶路撒冷的小影。

我們所作的實際上並不尋常，但對世人來說算不得甚麼。他們看來，我們所作的不過是灰。然而，神對這些灰卻很重視。至終，這些灰要成為新耶路撒冷。你曾領會過這些灰，就是燔祭的結果，會成為要來的新耶路撒冷麼？我是這樣領會，也這樣相信。我相信我會在那裏，並且我所作的，會成為那城的一部分。新耶路撒冷是我們的定命，也是我們的目的地。

燔祭的灰怎能成為新耶路撒冷？灰指明基督之死的結果，這死把我們帶到盡頭成為灰。但基督的死帶進復活。在復活裏，灰成為建造新耶路撒冷的寶貴材料 - 金、珍珠、寶石。這三種寶貴的材料都

是來自灰的變化。當我們成了灰，我們就被帶進三一神的變化裏。

陸 祭司長把燔祭性擺在祭壇上，把平安祭性的脂油燒在其上

『祭司...要把燔祭性擺在祭壇上，把平安祭性的脂油燒在其上。』（利六12下。）這指明燒燔祭是為平安祭的甘美立定根基。所以燔祭是為了平安祭的享受。在屬靈的意義上，平安祭含示與三一神有交通，也包括對三一神的享受。燔祭被焚燒了，但牠是為平安祭被焚燒的。

一 表徵我們該有燔祭的焚燒為根基，好叫我們與神有甘美的交通

六章十二節平安祭脂油的焚燒，表徵我們該有燔祭的焚燒為根基，好叫我們與神有甘美的交通。不管我們感覺自己享受基督有多少，我們若沒有真正獻上燔祭，我們的享受就是自欺。對主真正的享受乃是基於我們把自己獻給神作燔祭。我們對主若是認真，且把自己獻給祂，過絕對為著祂的生活，那麼我們對祂的享受就是真實的，不是幻想的。

我們不該自欺，而該想想，我們有沒有這種享受神的必要根基。這不是我們的感覺如何；乃是我們實際上有否享受基督的正確根基。我們把自己獻給神作燔祭，藉此立下這根基，因此我們願意絕對為著主，也在實際上絕對為著祂。我們若有這樣的根基，那麼無論我們是否感覺自己享受主，實際上我們就是在享受主。然而，我們若是每天過著鬆懈的生活，卻覺得自己是在享受主，我們就是自欺，因為我們的享受沒有根基。我們需要有享受基督的根基，這裏在豫表中已經明畫了出來。

二 表徵在燔祭的根基上，我們該燒平安祭，獻給神為香氣

利未記六章十二節下半表徵，在燔祭的根基上，我們該燒平安祭，獻給神為香氣。不僅作根基的燔祭該被焚燒，連我們所享受的平安、交通，也該被焚燒。燔祭該被焚燒，平安祭也該被焚燒。這就是說，我們對神的絕對，以及我們對三一神的享受，該是一件焚燒的事。因此，這是焚燒加上焚燒。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看見關於燔祭的規章。我們若想要獻上基督作我們的燔祭，取用祂作我們的燔祭，並享受祂作我們向著神的絕對，我們就需要遵從這一切規章。